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文件

中船保保字【2015】06 号

关于协会 2016 保险年度保赔险续保的通报

各会员公司：

2016 保险年度即将来临,为了更好地为会员公司提供优质的服务,确保续保工作的顺利进行,兹将 2016 保险年度保赔险续保的有关事宜通报如下：

- 一、 2015 保险年度迄今为止,受大量老龄船拆解退会及新造船入会比例增大因素的影响,协会会费水平的“稀释现象”持续。为保持协会保险主业财务收支平衡,需要适当调整会费水平。
- 二、 截至目前,2015 年度整体案件情况呈现良性发展态势。但根据以往年度的统计,协会索赔案件的处理成本正逐年上升。此外巨额索赔案件在保险年度的最后一个季度(从 11 月 20 日到翌年的 2 月 20 日)发生的概率较高。案件处理的这种属性均需要协会保持有足够的会费予以应对。
- 三、 世界经济目前复苏乏力,持续发展前景不容乐观。近年国际保赔集团各成员协会的投资回报率处于较低水平。此外,国际保赔协会集团决定从 2016 年 2 月 20 日起,各成员协会的自留额从每事件 900 万美元提高到 1000 万美元。2016 保险年度续保,国际保赔集团多数成员协会提

出了上涨会费或上调免赔额的要求,我协会的国际保险合作成本仍面临着上涨的压力。

四、 协会申请加入国际保赔集团的工作要求协会的财务状况持续保持健康稳定,特别是保险主业本身应该保证财务收支平衡。近年来,协会的投资收益保持稳定增长态势。按照协会董事会的有关决议,协会已连续十三年实施退费政策,这充分体现了协会保赔基金的互助性,也在较大程度上纾解了会员的保险成本支出。

五、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根据协会保险条款第二十一条的有关规定,协会经理机构决定:

- 1、船东保赔险 2016 保险年度预付会费的普增率为 2%,预计追加会费为预付会费的 20%,预计免责会费为预付会费的 35%(预计免责会费 35% 已含预计追加会费 20%,实际免责会费部分为预付会费的 15%)。另外再附加国际保赔集团再保费用(Group Reinsurance Cost)增长部分。即船东保赔险预付会费普增 2%之后,协会将根据各会员的入会条件、条款及赔付率进一步对会费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预计总会费费率需要另行再加上国际保赔集团再保费用(Group Reinsurance Cost)增长的部分。
- 2、租船人责任险 2016 保险年度会费普增率为 2%。租船人责任险会费普增 2%之后,协会将根据各会员的入会条件、条款及赔付率进一步对会费进行调整。
- 3、抗辩费用险 2016 保险年度预付会费普增率为 2%,预计追加会费为预付会费的 20%,预计免责会费为预付会费的 35%(预计免责会费 35% 已含预计追加会费 20%,实际免责会费部分为预付会费的 15%)。抗辩费用险会费普增 2%之后,协会将根据各会员的入会条件、条款及赔付率进一步对会费进行调整。
- 4、 对于通过保险经纪人在协会入会的会员,在计算该会员入会船舶在协会的赔付率时,其中的总会费将扣除支付给保险经纪人的佣金。

- 5、对于至 2016 年 2 月 20 日仍有到期应付会费或其它应付款项未支付的会员公司，除与协会经理机构另行达成协议者外，协会对其入会船不再续保，同时按照行业惯例通报给其它保赔协会和有关方面。
- 6、对于在 2016 年 2 月 20 日以前不能按照协会的要求安排船舶状况检验及其复查检验，或者不能按照协会的要求消除船舶缺陷的船舶，协会将不予续保。
- 7、2016 保险年度保赔险预付会费、租船人责任险固定会费、抗辩险预付会费均分等额两期支付。第一期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支付，第二期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支付。对于上述会费及在 2016 保险年度收取的追加会费和免责会费，如会员支付的款项未能按照协会通知的最后到账日到达协会指定账户，对于该等延迟支付的会费，协会将根据延迟天数按年利息率 7%收取迟付利息。
- 8、预计 2016 保险年度协会仍将实施退费政策，具体实施办法取决于董事会的最终决议。

以上请各会员公司周知。



抄报：马董事长、黄副董事长、高副董事长、各位董事

抄送：大连办事处、上海办事处，中国保赔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2015 年 11 月 25 日印发